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CEAN GRAND HOLDINGS LIMITED

海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0)

茲提述海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達成所有復牌條件。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基於無心之失，本公司並無於該公佈刊發前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提交該公佈之初稿以供審閱。本公司謹此就因忽略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附表VI第6段之規定可能引致之任何混淆致歉，該公佈並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9.3規定載有任何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會就該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該公佈所發表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該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該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司已採取適當步驟避免有關事件再次發生，包括委任一名身兼香港多家上市公司董事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負責監察本公司企業管治。本公司亦已委聘其法律顧問就本公司於收購守則項下責任提供適當培訓及意見。

代表董事會
海域集團有限公司
張愛珍
董事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蒙慶材先生、周承炎先生及張愛珍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蔡東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永冠先生、李錦松先生及郭立峰先生。

本公佈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http://www.ogh-1220.info>。

董事會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